



汇丰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关于营业执照变更的公告

按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<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>及其实施细则、<中国银保监会外资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>有关事项操作程序的通知》的有关要求，我行已在现有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增加“代理发行、代理兑付、承销政府债券”以及“代理收付款项”业务，并依法办理了营业执照变更。

以上情况，特此公告。

汇丰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2021年9月26日